

**关于北京百纳千成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北京百纳千成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北京百纳千成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关于北京百纳千成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4）第 110A009203 号

北京百纳千成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百纳千成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纳千成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2023 年度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3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百纳千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百纳千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3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百纳千成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百纳千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百纳千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百纳千成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北京百纳千成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6 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下简称“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227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共计 103,922,495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1.08 元。此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90,686,194.6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8,577,018.9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72,109,175.67 元。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6 年 9 月 21 日对公司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中天运[2016]验字第 90089 号《验资报告》。

2、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以下简称“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948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共计 101,522,84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94 元。此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9,999,997.48 元，扣除发行费用 5,856,153.6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4,143,843.86 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对公司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致同验字第 110C001019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175,371.08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57,404.4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41,839.84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5,564.61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20,437.50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0,264.2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18,976.88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287.37 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1) 2023 年度，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期末余额如下：

项 目	金额/元
2023 年 1 月 1 日募集资金金额	574,044,542.10
减：本期影视剧内容制作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09,929,804.58
减：本期综艺节目制作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减：本期体育赛事运营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减：本期媒介资源集中采购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加：募集资金本期理财收益、利息收入及手续费金额	11,322,269.69
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75,437,007.21

(2) 2023 年度，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期末余额如下：

项 目	金额/元
2023 年 1 月 1 日募集资金金额	202,642,536.34
减：本期电视剧及网络剧制作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减：本期户外媒介资源采购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减：本期电影制作及宣发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52,325,172.00
加：募集资金本期理财收益、利息收入及手续费金额	4,773,005.68
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55,090,370.0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北京百纳千成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16 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共计开具了 2 个募集资金专户。2016 年 9 月 29 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北京华录蓝火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喀什蓝色火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作为共同的一方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东阳华录百纳影视有限公司、喀什百纳影视有限公司、百纳影视（天津）有限公司、广东皮皮时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作为共同的一方与中信建投、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因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的相关议案，公司及变更后的项目实施

主体公司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及中信建投签署了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及补充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

鉴于公司聘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百纳千成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公司原保荐机构中信建投未完成的对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现保荐机构中信证券承接完成。中信建投、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终止协议》，在原协议和原协议之补充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终止。公司及实施2016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控股子公司、中信证券分别与专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于2023年5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北京精彩时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东方美之（北京）影业有限公司、上海美纳光璟娱乐有限公司、东阳万纳光璟影视文化有限公司和北京友光影业有限公司在商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开户、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公司及控股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与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共计开设了4个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1月，公司、中信证券分别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北京百纳京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证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新增北京精彩时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2022年6月，公司、北京精彩时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月，公司与中信证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后续与中信证券、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了《关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公司原来在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为一般户，相关资金转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定期存款账户。

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放余额（元）	存储方式
			3,769,743.26	活期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000*****	一般户	24,050,000.00	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981*****	一般户	217,616,841.22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林萃路支行	6450*****	一般户	306.99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林萃路支行	6377*****	一般户	115.74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林萃路支行	6490*****	一般户	0.00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林萃路支行	6650*****	一般户	0.00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林萃路支行	6850*****	一般户	0.00	活期
合 计			345,437,007.2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存于证券资金理财账户情况如下：

金融机构	资金账号	账户类别	存放余额（元）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3*****	理财账户	130,000,000.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放余额（元）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营业部	3948*****	一般户	35,002,206.44	活期
			12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勒流支行	3930*****	一般户	87,627.13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林萃路支行	6660*****	一般户	486.28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亮马桥支行	6326*****	一般户	50.17	活期
合 计			155,090,370.0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023 年度“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2: 2023 年度“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3: 2023 年度“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4: 2023 年度“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

附件 1: 2023 年度“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 2023 年度“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3: 2023 年度“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 4: 2023 年度“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北京百纳千成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附表1:

2023年度“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217,210.9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992.98		单位: 万元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238.99		已累积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364.0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4,833.8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1.9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1)(万元)	本年内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万元)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万元)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影视剧内容制作	是	59,327.73	128,251.70	10,992.98	97,404.84	75.95		-9,622.76	不适用	否
媒介资源集中采购	是	29,227.73	28,008.51		28,008.51	100.00			不适用	否
体育赛事运营	是	49,327.73	12,322.80		12,322.80	100.00			不适用	否
综艺节目制作	是	79,327.73	48,627.91		48,627.91	10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217,210.92	217,210.92	10,992.98	186,364.06			-9,622.7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公司2016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媒介资源集中采购项目”的投资进度较慢,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媒介资源集中采购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投资“影视剧内容制作项目”。公司根据国家广电总局印发的《“十四五”中国电视剧发展规划》要求,对募集资金原定投资项目和公司现有影视剧项目进行了系统梳理和综合研判,对“影视剧内容制作项目”进行了统一调整。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3)。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6年10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意见,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782,363,659.10元。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9)。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以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即在额度使用期限内,最高投资余额为7亿元人民币,资金可滚动使用,其中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余额不超过5亿元。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8)。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

2023年度“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414.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32.5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414.3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670.0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414.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2.2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1)(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万元)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万元)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电视剧及网络剧制作	是	29,414.38	29,414.38	15,670.02	53.27		-16.49	不适用	否
电影制作及宣发	是		10,000.00	10,000.00	100.00		-245.77	不适用	否
户外媒介资源采购	否							不适用	否
合计		39,414.38	39,414.38	25,670.02			-262.26		
未达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公司2020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电影制作及宣发项目”原定投资电影《排雷部队》的实施主体拟发生变更,且项目启动时间延后,公司将原定投资《排雷部队》的募集资金转为投资本募投项目下的其他项目;“电视剧及网络剧制作项目”具体剧集《星河》和《暖暖的风》尚处于前期筹划阶段,公司电影业务发展较快,项目储备充足,所以公司将“电视剧及网络剧制作项目”的现有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到“电影制作及宣发项目”中。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2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83,843,693.15元。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以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即在额度使用期限内,最高投资余额为7亿元人民币,资金可滚动使用,其中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余额不超过2亿元。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3:

2023年度“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影视剧内容制作	影视剧内容制作	128,251.70	10,992.98	97,404.84	75.95		-9,622.76	不适用	否
2、媒介资源集中采购	媒介资源集中采购	28,008.51		28,008.51	10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156,260.21	10,992.98	125,413.35			-9,622.76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p> <p>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2016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综合研判,并将“媒介资源集中采购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影视剧内容制作项目”,同时根据公司项目储备和投资规划对“影视剧内容制作项目”的具体投资子项目进行统一调整,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p>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p> <p>公司2016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媒介资源集中采购项目”的投资进度较慢,部分募集资金闲置时间较长,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媒介资源集中采购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投资“影视剧内容制作项目”。公司根据国家统计局印发的《“十四五”中国电视剧发展规划》要求,对募集资金原定投资项目和公司现有影视剧项目进行系统梳理和综合研判,对“影视剧内容制作项目”中的具体投资项目进行了统一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附表4:

2023年度“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电视剧及网络剧制作	电视剧及网络剧制作	29,414.38	5,232.52	15,670.02	53.27		-16.49	不适用	否
2、电影制作及宣传	电视剧及网络剧制作								否
合计		29,414.38	5,232.52	15,670.02			-16.49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由于电影项目《排雷部队》的实施主体拟发生变更,且项目启动时间延后,公司拟将原定投资《排雷部队》的募集资金转为投资“电影制作及宣传项目”下的其他电影项目。电视剧项目《星月》和《暖暖的风》尚处于前期筹划阶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电视剧及网络剧制作项目”的现有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到“电影制作及宣传项目”中,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公司2020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电影制作及宣传项目”原定投资电影《排雷部队》的实施主体拟发生变更,且项目启动时间延后,公司将原定投资《排雷部队》的募集资金转为投资本募投项目下的其他项目;“电视剧及网络剧制作项目”具体剧集《星月》和《暖暖的风》尚处于前期筹划阶段,公司电影业务发展较快、项目储备充足,所以公司将“电视剧及网络剧制作项目”的现有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到“电影制作及宣传项目”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姓名 李春旭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4-11-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88119841103052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姓名: 李春旭
证书编号: 110101560196

登记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6019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会计师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5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春旭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退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张智慧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3年9月27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28319830927274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101560481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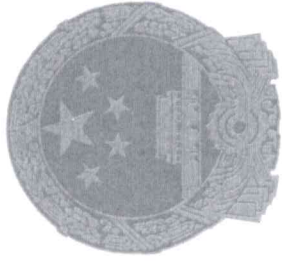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7年6月19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 /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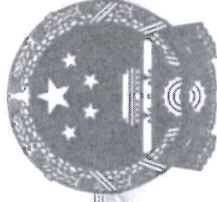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20-1)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534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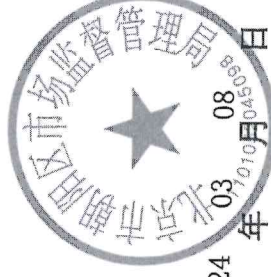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登记机关

2024

03 08 月 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